

格言录

● 法律存在于另一个世界,但它自认为它是整个世界。

——约翰·莫蒂默

诉权保障与司法公开

陈 葵

司法公开是什么?通俗点说就是让公平和正义以看得见的方式展示在社会公众面前。而诉讼权利下的司法公开,就是要求人民法院在具体案件的处理过程中,为保证案件达到公平公正之目的,针对与当事人有关之案件各项程序或实体事项的功能、内容及效果予以最大限度地提示、通告并就释明其含义所为之司法行为。

诉讼权利存在于法院处理案件的整个过程中,而无论是立案、审判抑或执行,都包含着对当事人诉讼权利的保障的需要。司法公开工作在近年来的司法改革实务中已经被各地法院所贯彻实施,并积累了不少有益经验。但在具体的学理研究和司法操作过程中,许多问题尚需通过司法工作者的实践去检验和发现,其操作体系也尚未完全的建立并付诸司法实践。目前对当事人权利保障与诉讼工作的机密性之间的矛盾仍是当前公开工作的难点与重点,这对矛盾所包含的社会意义与司法价值还没有得到足够的阐述与厘清。

2009年12月8日,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司法公开的六项规定》,进一步要求各级人民法院,落实公开审判的宪法原则,扩大司法公开范围,拓宽司法公开渠道,保障人民群众对人民法院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高司法民主水平,规范司法行为,促进司法公正。在此,笔者以自己所从事的司法实践工作为视角,为当事人的权利保障与司法公开工作寻找一平衡点,从而为当前深入开展的司法公开工作助力前行。

司法公开机制的功能取向——立足应然的诉讼权利的保障

诉讼权利,无论是在民事诉讼、刑事诉讼抑或行政诉讼中,都是当事人自身所依法拥有的、可独立行使的、为保障自身利益最大化的、有选择性实施的行为。该项权利具有法定性、独立性、功利性、可选择性四大特点。法定性即依法确定的,非依当事人事不可剥夺的权利;独立性即独立行使,无需借助第三人即可操控的权利;功利性即自为的,为实现自身利益最大化而行使的权利;可选择性指当事人在对诉讼进程中的风险预判后,决定是否行使某种权利的行为。司法实践中,应然的诉讼权利行使应当符合上述四个特征,而上述四个特征所要实现的诉讼效果即价值取向,与当事人最终的诉讼目的存在密切的关联。换句话说,当事人通过行使或不行使某种诉讼权利而企望达到某种诉讼效果。

当然,上面所阐述的是理想中的诉讼权利运转模式,在我国目前的司法实践中,诉讼权利的行使不仅仅与当事人最终的诉讼目的存在密切的关联,而且与法院的司法指导之间亦存在不可或缺的联系。基于弥补社会所需的知识、技巧缺乏和法律服务不足的需要,法院需要适时地进行有限度的诉讼指导,即通过提示、告示或释明部分程序和实体事项,从而引导当事人实现其诉讼目的,这一过程在国外也叫做诉讼指导行为,在我国可称之为司法公开。应然的诉讼权利行使的价值取向应当在司法公开模式下实现的,没有司法公开,则无诉讼权利

保障之实。

实然过程中的诉讼权利行使之障碍——司法保守主义

司法保守主义的直接后果就是当事人对诉讼权利的获知与行使渠道狭窄化与片面化。在我国当前的诉讼实践中,出现有些案件当事人极少行使诉讼权利的情形,当然这与当事人本身的素质、诉讼目的之间存在关联,但更多的情况是当事人极为渴望行使本应属于他的权利,但因其自身法律知识欠缺、法官释明不足而导致权利空置,进而被法官视为当事人漠视权利而承担举证方面的不利后果。司法保守主义即在于批判司法机关对“不审不问”、“居中裁判”的误解与盲从,笔者认为,与司法保守主义相对的即“司法扩张主义”,司法扩张主义中很重要的一点即司法公开,法官要作出必要努力和创造可能条件,向当事人说明诉讼上的权利义务,协助当事人行使其诉讼权利。

当前司法公开应有之义——协助当事人获得应然的诉讼权利

新中国的司法机关历经建立、砸烂、再重建的过程,与其相伴的社会主义法律制度也同样经受了一番高起、低落、再热兴的过程。可以说,直到二十世纪80年代,民众的法制观念仍停留在50年代的

2011年5月29日上午,《领导干部国学大讲堂》新书发布会在北京国粹苑举行。来自中央党校、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国家行政学院的专家学者百余人参加了发布会,中央社会主义学院党组书记叶小文先生、中央党校教育长徐伟新女士致辞,《领导干部国学大讲堂》主编、中央党校哲学部教授王杰先生发表了演讲。

（一）

自鸦片战争以来的一百多年间,人们总是习惯于把中国近代贫穷落后、被动挨打的责任归结于传统文化,甚至以偏激的态度来否定、摧毁甚至完全消灭我们源远流长的民族文化。当然,中国传统文化是以古代自然经济为基础,以血缘宗法关系为纽带发展起来的,因而不可避免地带有局限性,不可避免地带有封建残余的内容,如权力崇拜、等级观念、依附性人格、公民意识和科学精神缺乏,等等,这些对我们当今的社会还有很多负面的影响,需要我们去判断去筛选去批判。但是,对传统文化不问青红皂白,一概怀疑否定的做法是错误的,是不利于社会的进步和发展的。

传统文化中蕴含很多珍贵的思想资源,如重人际和谐、重道德修养、重礼义廉耻、重道德自律、重理想人格、重和而不同等,都是现代社会所急需的,有利于提高全民族的整体道德素质,再现中华民族礼仪之邦。中国社会主义学院党组书记叶小文先生在致辞中特别强调了国学在当今的意义。“一部近代史让中国人看到国学不行了。而现代化建设过程中,国学却又在悄然崛起。”他认为现代化带来了空前的物质,也带来了空前的麻烦,对自然的过度开发,对人的自私自利,对社会的为所欲

阶段,之后进行的几次全国性普法活动虽然取得了显著的效果,但对于中国的特殊国情与经济发展不平衡的格局来说,仍然存在民众法律意识淡薄的情况。我国现在仍然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国司法改革所参照的现代司法理念,如司法独立、法官职业化、严格程序、当事人举证责任、法官居中裁判、司法公开等等,很大程度上是在借鉴西方国家司法制度中逐步建立与实施的,且上述司法改革中往往涉及了过于专业的诉讼知识,是之前的普法工作所无法普及的,从而导致民众对诉讼权利处于不知其全的位置。从另一方面来说,相关的司法告知欠缺也是导致民众诉讼权利无法得到有效保障的原因。在我国,加强司法公开,虽然兼有约束司法机关自身司法行为的目的,很大程度上也是为弥补长期存在的乡土司法中当事人诉讼知识欠缺的实际问题,因此法官们在司法公开工作中实际上还在某种程度上承担着本该属于律师的角色和作用——提示、告示或释明。

司法公开的规则制定——回归诉讼权利的保护

2004年我国宪法修正案确立了“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的原则,而诉讼权利是司法程序中人权的基本体现和重要内容。立足于“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的宪法原则,司法公开就上升到司法权对诉

一部值得阅读的国学书籍

——《领导干部国学大讲堂》评述

书海遗品

□ 顾建军

为,当人们放弃了理想、放弃了诚信,社会不再和谐的时候,发展也将无法再维持。西方学者汤恩比曾经说过:“人类要避免走上自杀的道路,准备最充分的是2000年来培育了独特思维的中华民族。”

进入上世纪90年代,我国政府作出了弘扬民族文化以振奋民族精神的政治选择,我们这个民族开始以理性的心态而不是情绪化的心态再次反思我们的民族文化,这次反思的结果就是,传统文化是我们民族的根,是我们民族的身份和象征。越是民族的就越是世界的,反过来说,越是世界的就越是需要具有民族特色的文化。中华传统文化有许多许多珍贵的思想文化遗产,如以德治国、依法治国、以人为本、和谐社会、和而不同、与贵、与时俱进、经世致用等思想,都已经融化到了我们今天的思想观念和指导思想中,成为了我们今天制定国家大政方针的重要历史资源和思想资源。然而,一百多年的“去传统化”运动造成了许多国人对民族文化的无知和偏见,造就了“断裂的一代”随着国学热的兴起,国学逐渐走进普通百姓的视野,从百家讲坛到幼儿诵读,从大学里的国学院到社会

上国学培训班,国学获得了社会各个阶层的认可和欢迎。

2010年10月10日,中央党校哲学部中外哲学教研室与北京大学中国文化发展中心曾在中央党校联合主办了“领导干部与国学普及”座谈会。中央党校研究生院院长卓泽渊教授发言时说,国学对于领导干部而言,一是欠缺。目前处于领导岗位上的大多是40至60岁,普遍缺乏传统文化知识,特别是传统政治伦理思想的了解,普遍缺乏传统文化的熏陶或规范素养。二是需求。领导干部自身具有特殊性,不能脱离民族的基础,必需了解中国的国情、历史和文化。因此,领导干部对传统文化有需求,而且是现实中的需求。既有欠缺,又有缺乏,因此国学在领导干部中的普及就非常必要。“百年来,我们对中国文化一直持批判和否定的态度,这也造成了我们对本民族文化的不了解。领导干部们更是迫切地需要了解曾经被丢掉的这些传统文化是否真的是垃圾,这里面有什么有价值的东西。”这也是王杰教授编辑此书的初衷。

《领导干部国学大讲堂》一书由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汇聚了国学领域国内普遍认可的著名高校、研究机构及部分海外著名专家学者百余人,作者平均年龄在外66岁左右,均是海内外认同的主流学者。既有像冯其庸、许嘉璐、袁行

《领导干部国学大讲堂》评述

——《领导干部国学大讲堂》评述

需、汤一介等国学大家,还有港台饶宗颐、赵玲玲、傅佩荣以及海外杜维明等著名专家学者,同时还遴选了过世的国学大师季羨林和任继愈的文章。作者中既包括当今大多数年长的国学前辈,也不乏在国学领域有突出成就的青年才俊。可谓是,人才济济,汇聚一堂;同心同道,共谱佳作。

《领导干部国学大讲堂》按所选内容不同,共分为四大板块:总论篇、国道篇、国学篇及国艺国术篇。总论篇从宏观角度阐释了国学、中国文化等方面的内容、价值及当代意义,如季羨林《国学二篇》、郭齐勇《关于“国学”与“国学热”的理论反思》等;国道篇阐释了中国传统文化的主流儒释道三教,如任继愈《说忠孝——儒学的回顾与前瞻》、牟钟鉴《道家、道教与中国文化》、方立天《佛教与中国文化》都是经典之作;国学篇包括狭义国学概念中的经史子集,如余敦康《〈周易〉中的决策管理思想》、葛荣晋《〈孙子兵法〉与情绪管理》、冯其庸《漫谈〈红楼梦〉》等;国艺国术篇涵盖了大国学范围内的书法、绘画、民俗、服饰、中医药等传统艺术,如张庚《中国戏曲》、王岳川《中国书法基本构成与文化精神》、高思华《〈内经〉与养生》、李祥霆《略谈古琴音乐艺术》等。

我们一般提到的国学,是指以先秦经典及诸子学为根基,涵盖了秦汉经学、魏晋玄学、宋明理学和同时期的汉赋、六

司法公开的最终理想——立足诉权,实现诉讼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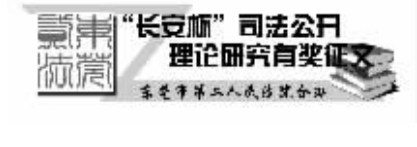
提到我国司法公开的最终理想,笔者认为,是建立在诉权基础上,进行有选择的公开,从而实现当事人的诉讼权利。众所周知,诉权分为起诉权与胜诉权,起诉权一目了然,无需多说。关于胜诉权,笔者认为,是当事人获得其追求的诉讼效果的权利。对于原告,即积极地行使诉讼权利去实现案件的胜诉;对于被告,即娴熟地运用诉讼权利去实现损失的最小化,与大家常说的“输少算赢”同一道理。故诉权是诉讼权利发生的根源,诉讼权利是诉权的实现形式。当事人一旦在程序上行使诉权(即起诉权),就产生了诉,诉的发展路径的良好与否不仅取决于司法机关的公正司法,更取决于当事人是否在实体上亦追求胜诉权。实体上的胜诉权离不开当事人具备娴熟的法律知识与运用高超的诉讼技巧。而作为一个普通当事人(现实社会中大多数民众都不是法律专业人士),要具备熟练的诉讼能力是可望而不可及的事情,所以能不借助外力即实现诉的良性发展路径只是个美好的期冀。笔者认为,司法公开的初级理想即当前司法公开所达到的效果是协助当事人提高其诉讼的效率,而如果要实现当事人追求的理想诉讼效果,仅靠当前的司法公开的力度与深度是远远不

够的。司法公开的下一步路径在于先制定规则,然后充分发挥诉讼指导功能,加大司法公开的深度与广度,协助当事人行使应然的诉讼权利,最终实现当事人追求的诉讼效果。司法公开的最终理想,简言之即立足于当事人诉权,实现其诉讼权利。

法国启蒙思想家孟德斯鸠认为:“有权力的人们使用权力一直到遇到界限的地方才休止。”如何通过司法公开的方式去防止公权力在诉讼中的无限扩张、滥用,以至于造成对公民权利的侵犯,这是现代法治国家中密切关注的一个问题。为此,各国法律总是要进行制度性构建,将司法公开机制纳入司法制度当中。很明显,保障人权是司法公开的应有之义。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我们有理由相信,只要我们孜孜不倦地去追求人权与正义,我们不懈地去维护内心的善良与诚信,那么我们就有理由相信中国司法公开制度一定会迎来新的春天。

(作者单位:广东省东莞市第二人民法院)



朝辞文、唐宋诗词、元曲与明清小说并历代史学等一套特有而完整的文化、学术体系。而从广义上讲,中国古代和现代的文化 and 学术,包括中国古代历史、思想、哲学、地理、政治、经济乃至书画、音乐、易学、术数、医学、星相、建筑等都是国学所涉及的范畴。本书既有以汉文化为主的儒释道方面的内容,也有介绍少数民族儒释道医方思想的文章;既有对诸子百家思想的介绍,又有对经史子集的娓娓道来;既有宏观性的论说,又有微观性的阐释;同时还包括礼乐文化、遗产保护、书籍文字、教育法律、语言文字、诗歌文学、戏曲小说、中医中药、书法绘画、戏曲建筑、民俗节日、天文历算、文房四宝等,可谓是一部了解国学知识的百科全书。难怪纪宝成先生评价此书“一卷在手,尽得国学之风流”!

汤一介先生在此书的序中说:“现在对我们说,‘国学’面临的最重要的任务就是从‘传统’走向‘现代’,我们必须在认真理解‘国学’的基础上,给它以现代的新诠释和新发展,创造适合新时代的新的‘国学’体系。”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国学必须返本开新,与时俱进,以实现古为今用,为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和中华民族的共同精神家园提供有益借鉴。而党政领导干部,在系统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的同时,也有必要系统了解中国传统的优秀文化。中央党校教育长徐伟新女士说:“《领导干部国学大讲堂》一书出版的价值就在于推动广大党政干部共同弘扬中华文化,共同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的精神家园。”如果要向广大领导干部推荐一部适合阅读和普及国学知识、国学素养及为政道德素养方面的书籍,那么此书恰逢其时,恰当其任,是一部领导干部必读的国学经典。

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

西安二十一世纪置业有限公司、沈阳瑞博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申请再审人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西安办事处因与被申请人北京万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新城区人民政府、西安二十一世纪置业有限公司、西安市房地产经营五公司、西安市大舍饭店、沈阳瑞博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拆迁安置协议纠纷再审查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合议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院于2011年9月15日上午9时在本法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黑龙江省军转房屋综合开发公司:本院受理申请再审人徐秀玲因与被申请人黑龙江省军转房屋综合开发公司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再审查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合议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院于2011年9月20日上午9时在本法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天津开发区万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2011)红民初字第244号原告郭秀文与你公司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三十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九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天津市红桥区人民法院

蒂·拉霍福(Tyrone Rutnerford):本院受理张莉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本案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第515法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法院

李继红:本院受理原告准北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段园信

用社诉被告李纪平、李继红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追加被告申请书、应诉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段园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安徽】淮北市杜集区人民法院

刘宜林:本院受理张天国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4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乌衣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滁州市南谯区人民法院
付建军、宋明兰:本院受理原告李彦、孙卫诉你们和被告马维龙借款纠纷一案已判决,上诉人马维龙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1)绥北民初字第104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

【黑龙江】绥化市北林区人民法院

刘富:本院受理原告赵希梅与你同居关系析产、子女抚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古城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黑龙江】林口县人民法院

武玉娟:本院受理王浩亮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黑龙江】拜南县人民法院

【福建】龙岩市永定区人民法院
李凤武:本院受理原告张伶利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权利义务告知书、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院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第九审判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西】丰城市人民法院
马军:本院受理原告单顺红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院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第九审判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盱眙县人民法院
李凤武:本院受理原告张伶利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院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第九审判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盱眙县人民法院
李凤武:本院受理原告张伶利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本院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第九审判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泸西县人民法院
吴新毅:本院受理原告泸西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等诉讼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1年8月18日下午14时10分在本法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泗阳县人民法院
王强:本院受理原告左后康顺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诉你及宋文魁出租汽车运输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将依法缺席判决。

【内蒙古】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
林国兴、国兴矿业(新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申请再审人伊吾县黄金矿业有限公司诉你们企业出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法院第4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盱眙县人民法院
达石荣:本院受理原告泸西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1年8月18日下午14时10分在本法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泸西县人民法院
吴新毅:本院受理原告泸西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1年8月18日下午14时10分在本法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盱眙县人民法院
吴新毅:本院受理原告泸西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1年8月18日下午14时10分在本法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泸西县人民法院
胡金宏:本院受理原告岳座帮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富民初字第54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黑龙江省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盱眙县人民法院
孙业祥:本院原告陈正江、焦万芹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盱民初字第014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盱眙县人民法院
顾万成:本院原告种加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盱民初字第026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盱眙县人民法院
胡金宏:本院受理原告岳座帮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1)盱民初字第16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盱眙县人民法院
吴新毅:本院受理原告泸西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11年8月18日下午14时10分在本法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